

# 115年國中小本土教育教材徵集計畫

## 壹、目的

為推廣及分享本土教育精彩課程，促進教育創新，鼓勵教師發展本土教育教學和創新課程設計、選編適切教材，增加教學豐富性及深化學生學習，爰辦理本次徵集，期透過徵稿，表揚展現創新教材設計能力之教師，並蒐集本土教育及文化教材優良範例，獲獎之作品將擇優協助出版，以推展本土教育，促進本土文化的永續發展。

## 貳、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本署)
- 二、承辦單位：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 參、參加對象

- 一、由參賽團隊透過學校送件報名，參賽團隊成員可包括公私立國民中小學及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機構之行政人員、現職教師、代理(課)教師、實習教師、專職族語老師及教學支援老師。
- 二、參賽團隊不限人數，惟以實際參與教材研發者為限，每校**各組限報名 1 件**。
- 三、本計畫得跨校組隊，以「報名學校」進行件數計算及獎金發放。

## 肆、徵集主題及分組

以徵集**投稿教師自編之**在地本土教育及文化教材為限，同一稿件僅能投稿1個組別，分為一般學校組及夏日樂學組，每組依「國小」及「國中」學習階段進行評選：

- 一、**一般學校組**：於校訂課程使用之自編本土教育及文化教材。
- 二、**夏日樂學組**：於暑期規劃夏日樂學方案一本土語文活動課程使用之自編教材，教材具有族群傳統文化、歷史脈絡、本土語言特色等。

## 伍、徵選時程

- 一、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15 年 10 月 30 日(星期五)受理報名徵件，以郵戳為憑，逾期者不予受理。
- 二、評選公告：115 年 12 月 31 日(星期四)前公告於 CIRN 夏日樂學計畫網站，另同步公告於臉書公開社團「一同樂學趣」。

## 陸、教材設計說明

- 一、本次徵集限以套為單位之實體教材。每套教材可包含學用講義、學習單、繪本、讀本、桌遊、模型、教具等。參賽之教材需為投稿教師編製，若針對現有教材調整、優化其比率應至少超過50% (如採現有教材調整請檢附原教材資料)。請勿直接引用已公開使用之教材 (如教科書及教師指引及坊間參考書、講義、政府及民間網站資料等) 之內容。

- 二、參賽作品建議可檢附「教案」相關參考資料輔助說明，以利了解教材於課程中之使用情形。
- 三、參賽之教材作品應為提供學生上課使用之素材，而非教師使用之講義或講稿等。各組教材應有內容說明如下：
- (一)一般學校組：以規劃至少二單元，可進行至少16節教學之內容為原則。
- (二)夏日樂學組：以規劃至少一單元，可進行至少8節教學之內容為原則。
- 四、參賽作品報名表需詳列教材所有使用參考資料(含書籍、文獻、網路資源、圖片)來源和出處，並說明教材之設計主題、課程類型、教學之對象、年級、主題單元、語言別、設計構想、學習目標、實施方式，以及可供學生反思之問題。(詳見附件1報名表及參賽作品說明)。
- 五、參選作品內容(如：文字、圖片、影片等)若使用到任何生成式人工智慧(Generative AI)協助創作或編輯，請於報名表說明使用工具名稱、使用方式及使用範圍，並註明為修改完善後之教材內容。

## 柒、報名方式

- 一、請將繳交資料之紙本、含電子檔案之隨身碟，使用專用信封封面，郵寄至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原民中心(臺中市西區民生路140號)，限以郵戳為憑，除有特殊因素且經本署同意外，逾期送件者恕不受理。
- 二、繳交資料：

繳交資料	
紙本	請將下列資料「依序」於左側裝訂成冊 <b>【附件1報名表及參賽作品說明】</b> 用印之正本。 <b>【附件2參賽團隊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b> 簽署之正本。 <b>【附件3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b> 簽署之正本。 <b>【教材】</b> 請以書面方式呈現，倘若為立體教材，如：繪本，請以照片圖檔方式呈現，不收取非平面之立體作品。
電子檔 (隨身碟)	<b>【附件1報名表及參賽作品說明】</b> Word及用印之彩色掃描PDF檔。 <b>【附件2參賽團隊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b> 簽署之彩色掃描PDF檔。 <b>【附件3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b> 簽署之彩色掃描PDF檔。 <b>【教材】</b> 請提供紙本資料之Word、PDF檔。

註1：內文請以A4直式橫書、單行間距、插入頁碼、字型大小12號呈現。

註2：電子檔名請以附件全名加註地方名/校名/作品名稱命名，例如**【教材-(學校全銜/作品名稱)】**、**【附件1報名表-(學校全銜/作品名稱)】**。

註3：隨身碟請勿黏貼標籤及上鎖。

- 三、相關報名資料請至CIRN夏日樂學計畫網站「最新消息」下載。

## 捌、評選方式

一、評選委員：由本署邀請委員，依據評選標準進行審查。

### 二、評選標準

項目	比例	指標
主題適切 與本土價值	15%	1. 教材主題架構清楚，且切合本土教育主題。 2. 教材內容完整，能扣合在地文化特色，提升在地文化認同感。
教材實用 與支持教學	25%	1. 教材內容可輔助教師進行教學活動，非取代教師教學。 2. 教材設計能有效運用教學現場現有設備或本土文化資源，促進學習成效。 3. 教材適用情境敘述完整，能連結本土生活經驗，扣合學生學習發展需求。
教學設計 與引導學習	25%	1. 教材內容安排切合學習目標。 2. 教材內容能引發學習動機，引導學生體驗、實作與自主探究。 3. 教材內容及設計構想結合多元媒材，能引發學生的同理心、學生深度思維與實踐。 4. 具有跨領域或議題融入學習內容，且兼顧性別及族群平等原則。 5. 教材設計能驅動學生對本土的情感與認同，形成讓本土更美好的熱情或行動。
學習成效 與評量設計	20%	1. 教材(包括學習單、觀察紀錄、反思活動等)能落實多元評量精神，預期看到學生各面向的表現或規劃。 2. 評量設計能朝向具有修正教學、調整教材之功能。
創新特色 與推廣潛力	15%	1. 教材內容及設計構想具備創新思維，促進教學品質提升。 2. 教材內容可轉化性高，能提供其他具備相似情境學校改編運用。

## 玖、獎勵內容

一、本競賽以學校為單位報名，分為「一般學校組」及「夏日樂學組」2組，每組依「國小」及「國中」學習階段進行評選，各組獲獎名額將依「跨主管機關及區域性競賽活動核發獎金或等值獎勵支給表」規定之件數及獎金上限，進行調整；各組獲獎名額及各獎間之名額得相互流用，同類組成績相同，得並列該獎項，若經評審共同認定若未達標準，則該獎項得以從缺。各獎項獲獎學校及參賽團隊每人獎狀各1紙，其獎金將透過學校核發予參賽團隊成員，獎金分配由參賽團隊依其實際參與程度，決定每人領受獎金額度，且獎金分配應取得參賽團隊共識，其名額及獎金如下：

獎項	名額	獎金	
		一般學校組	夏日樂學組
特優	共 4 名，每組國小及國中各頒發 1 名	100,000 元	50,000 元
優等	共 8 名，每組國小及國中各頒發 2 名	50,000 元	25,000 元
佳作	若干名，每組國小及國中各頒發若干名	20,000 元	10,000 元

- 二、獲選作品，將擇優委託專業人員優化設計，並由承辦單位協助印製出版。
- 三、本競賽獎金依「跨主管機關及區域性競賽活動核發獎金或等值獎勵支給表」規定，作為團隊參與研發人員之獎金。
- 四、請各地方政府本權責核予參與競賽有功人員敘獎並公開表揚，及推薦參加本土教育推展貢獻獎。

### 壹拾、注意事項

- 一、凡報名參加徵稿之作品，視為同意本計畫之各項規定。
- 二、參賽之作品內容題材不得違背善良風俗、道德倫理等。
- 三、參賽作品若使用人工智慧或生成式人工智慧作為提供輔助創作工具，請依下列事項辦理：
  - (一)請參賽者於報名表說明使用工具名稱、使用方式及使用範圍，並註明為修改完善後之教材內容，參賽團隊可將其作為創作過程的工具之一，但不得用於最終的設計成果產出。
  - (二)參賽者須自行就其風險進行客觀專業之最終判斷，不得取代個人自主思維、創造力及人際互動，亦不得以未經確認之產出內容，直接作成作品內容之唯一依據。
  - (三)參賽者應確認其內容之正確性、完整性及為作品內容之原創性負責，請勿直接另使用AI生成相關內容，並應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資通安全管理法、著作權法及相關資訊使用規定，不得處理個人資料、機密文書及國家核心科技研究資料，並注意其侵害智慧財產權與人格權之可能性。
- 四、本活動參賽作品，著作權相關規範如下：
  - (一)如有涉及引用他人著作內容、圖片、軟體、影音檔等部分，引用他人資料時需註明出處並徵得授權或使用合法「創用CC授權」之著作；倘使用AI工具，請於報名表說明使用工具名稱、使用方式及使用範圍，並註明為修改完善後之教材內容。
  - (二)參賽作品需為尚未以任何形式投稿、參賽、公開展示或公開發表，並為參賽者之原創作品，嚴禁剽竊、臨摹或抄襲之情事。
  - (三)參賽作品經查證屬有隱瞞或提供不實資訊情事，得視情節輕重，撤銷獲獎資格。所有參賽作品應遵守著作權相關規定，若有違反情事，經法院判決確定或主辦單位組專案小組查證審議決定應取消，得逕行取消其參賽資格；若作品已獲獎，則撤銷其獲獎資格並追回獎狀及獎金。
  - (四)參賽作品其人像肖像權、人格權、著作權及其他權利若有爭議等情事者，由參賽者自行負責，若有作品不實、侵害他人著作權或其他權利之行為，相關法律責任與損失，由及參賽者自行負責與賠償，與主辦/承辦單位無關。

(五)參賽作品獲獎後，著作人格權屬原設計者所有，應同意授權國教署及其指定之第三人，不限時間、地區、次數及方法、無償授權參賽作品之全部著作財產權予主辦/承辦單位，於目的範圍內利用。參賽報名作品經資格審查通過後，應同意由主辦單位以CC授權方式將作品分享至CIRN夏日樂學計畫網站，提供全國各地師生參考。

五、無論得獎與否，繳交資料恕不退還，且資料不符規定者，將不予受理，如因此產生權益問題，其責任由參賽學校自行負責。

六、如有任何因電腦、網路、電話、技術或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以致參賽學校寄出之資料有遲延、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毀損之情況，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參賽學校亦不得有異議。

七、本計畫若有未盡事宜，國教署保有計畫解釋權及最終決定權，主辦單位保留得隨時終止或變更本比賽、獎項及審核得獎資格等相關活動內容之權利，得隨時補充或修正，並公告於CIRN夏日樂學計畫網站，將不另行通知。

#### **壹拾壹、聯絡資訊：**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林小姐、朱小姐

電話：04-2218-3663、04-2218-3576

Email：gladsummer2016@gmail.com

## 115年國中小本土教育教材徵集計畫

報名表			
學校名稱(全銜)			
<b>參賽作者姓名/職稱</b> (以實際參與教材研發者為限，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刪減)	1.	服務學校 (全銜)	
	2.		
	3.		
	4.		
	5.		
學校聯絡人姓名		職稱	
聯絡電話/行動		E-MAIL	
重要事項確認	<input type="checkbox"/> 參加競賽之作品，為本校參賽者（團隊）原創製作，且未曾投稿、參賽、公開展示或公開發表。若有引用他人著作內容、圖片、軟體、影音檔等部分，引用他人資料時已註明出處，並已取得相關權利人授權。使用 AI 工具，已於報名表說明使用工具名稱、使用方式及使用範圍，並註明為修改完善後之教材內容。 <input type="checkbox"/> 本參賽作品內容未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肖像權、人格權及其他權利，內容取材資料(文字、影音、圖片及圖像等)均經合法取得授權，並標示使用資料來源出處。 <input type="checkbox"/> 報名後，如參賽團隊成員有服務單位之異動，僅依原定報名表資料製作獎狀，不得異議。 <input type="checkbox"/> 本校已詳細閱讀 115 年國中小本土教育教材徵集計畫之「參賽團隊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並已充分了解授權內容。		
學校用印			



【附件 2】參賽團隊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

## 「115年國中小本土教育教材徵集計畫」參賽團隊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

本參賽者（團隊）參加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年國中小本土教育教材徵集計畫」，教材設計主題：\_\_\_\_\_，針對參賽作品保證及授權如下：

- 一、參加競賽之作品，為本參賽者（團隊）原創製作，且未曾投稿、參賽、公開展示或公開發表。若有引用他人之影像、聲音、音樂與文字等，已取得相關權利人授權，並註明出處。
- 二、若參賽作品得獎，本參賽者（團隊）同意不限時間、地區、次數及方法，利用範圍無償授權參賽作品之全部著作財產權予主辦/承辦單位，其使用範圍包括但不限於重製、改作、編輯、散布、發行、公開播送、公開傳輸、公開上映及公開展示，且同意主辦/承辦單位視需要有權修改作品內容或請得獎者配合修改得獎作品內容，並同意主辦/承辦單位委託專業人員設計印製，以符合實際之需要及業務推廣目的。主辦/承辦單位除得以CC授權方式，將作品分享至CIRN 夏日樂學計畫網站，提供全國各地師生參考，亦得基於執行業務使用之需要再授權第三方使用，以上均不另予通知或致酬。
- 三、參賽者（團隊）之作品如有侵害第三人權益、抄襲他人、有妨害他人著作權之違法情事或法律爭議，或有違反同意書內容經法院判決確定或主辦單位組專案小組查證屬實，本參賽者（團隊）願負糾紛排除之責及自負相關法律責任，與主辦單位無關。另主辦單位得逕行取消其參賽資格；若作品已獲獎，則撤銷其獲獎資格並追回獎狀及獎金；若前述情事造成主辦單位之損害，本參賽者（團隊）應負損害賠償責任。
- 四、為尊重著作權，請參賽者使用非原創素材時，如有涉及引用他人著作內容、圖片、軟體、影音檔等部分，引用他人資料時需註明出處並徵得授權或使用合法的「創用CC授權」之著作，包括圖像、圖片（註明圖像光碟出版者、圖庫版權商、攝影者、出版商等）、音樂（註明音樂詞、曲作者、編曲者、演唱人、歌名及唱片發行公司）等相關資料，使用生成式人工智慧作為提供輔助創作工具，應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資通安全管理法、著作權法及相關資訊使用規定，不得處理個人資料、機密文書及國家核心科技研究資料。
- 五、作品若為二人以上之共同著作，因屬全體人員之共同創作，故全體參賽者須個別簽署本同意書；未有全體人員的個別同意書，則團隊創作無法參與本比賽。
- 六、主辦單位保留得隨時終止或變更本比賽、獎項及審核得獎資格等相關活動內容之權利。

此致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立同意書人（親筆簽名）：

身分證明文件字號：

電話：

地址：

註：若參賽作品為團體創作者，每位成員皆須個別簽立本同意書。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3】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

「115年國中小本土教育教材徵集計畫」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本署）為辦理「115年國中小本土教育教材徵集計畫」（以下簡稱本競賽），必須取得您的個人資料。本署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進行必要且適切之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
- 二、您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將於本同意書處理結束後轉入本署個人資料資料庫，並受本署妥善維護。
- 三、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8條，請您詳讀下列本署應行告知事項：
  1. 蒐集目的：本競賽報名、聯繫通知、評選、領獎、成果發表、業務推廣及其他合於本競賽辦理目的之需求。
  2. 個人資料類別：包括但不限含姓名、性別、出生日期、身分證字號、學號、照片、就讀學校、教育情形、電子郵件信箱、聯絡電話、戶籍地址、匯款帳戶資訊及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您個人之資料。
  3. 個人資料利用期間：自活動起始日至蒐集目的消失為止。
  4. 個人資料利用地區：中華民國地區。
  5. 個人資料利用對象：教育部及其所隸屬機關、與本署合作之官方與非官方單位。前述合作關係包含現存或未來發生之合作。
  6. 個人資料利用方式：網際網路、電子郵件、書面或其他適當方式。
- 四、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規定，就您的個人資料：1. 查詢或請求閱覽、2. 請求製給複製本、3. 請求補充或更正、4. 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5. 請求刪除。如欲行使以上權利，請洽承辦單位專線（04）2218-3663，或來信至gladsummer2016@gmail.com（承辦單位電子信箱）。
- 五、本參賽者（團隊）同意主辦單位/承辦單位使用參賽作品中所列之報名資料以及相關資料。主辦/承辦單位得於網上公告或於媒體公布得獎名單，包括縣市、個人資料及得獎作品；利用期間為永久，利用之地區、範圍與對象為教育部及相關隸屬單位。
- 六、為利辦理得獎者獎金及獎狀核發作業及本次競賽相關作業而需蒐集個人資料，故您可決定是否提供本署您的個人資料，惟您不同意提供個人資料時，本競賽將無法進行與您相關的競賽作業，而須取消您參加本競賽或領獎之資格。
- 七、作品若為二人以上之共同著作，因屬全體人員之共同創作，故全體參賽者須個別簽署本同意書；未有全體人員的個別同意書，則團隊創作無法參與本項比賽。

**我已詳閱並了解本同意書的內容，且同意遵守所有事項。**

立同意書人（親筆簽名）：

身分證明文件字號：

電話：

地址：

**註：若參賽作品為團體創作者，每位成員皆須個別簽立本同意書。**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4】

#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年國中小本土教育教材徵集計畫 報名專用信封

寄件人/單位： 地址： 電話：	貼足 掛號郵資
參賽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學校組 <input type="checkbox"/> 夏日樂學組	
403514	
臺中市西區民生路140號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原民中心)夏日樂學計畫團隊 收	

信封內需有以下紙本資料及隨身碟(含電子檔)

【附件1 報名表及參賽作品說明】

【附件2 參賽團隊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

【附件3 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

含電子檔之隨身碟

紙本教材資料 (     ) 件